恒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3年5月6日上午9时在江苏省丹阳市横塘工业区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公司已于2013年4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,实际参加董事8人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和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:

- 一、会议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 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- 二、会议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。

会议同意提名钱云宝先生、张东阳先生、高强先生、赵长健 先生、曹志新先生、高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 选人;提名尹书明先生、岳修峰先生、王晓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以上6名董事候选人、3名独立董事候选 人提交股东大会分两组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。其中3名独立董事 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。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



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。

三、会议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 《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本次董事会决定于2013年5月22日上午9时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董事会、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。

通知内容详见2013年5月7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二0一三年五月六日



附件一: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

一、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

钱云宝先生:中国国籍,1957年12月出生,大专学历,高级经济师。1996年起出任江苏现代安全印制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。2000年9月股份公司成立后,任公司董事长。2012年4月兼任公司总裁。钱云宝先生长期从事企业经营工作,具有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,曾分别被江苏省乡镇企业管理局、镇江市人民政府和丹阳市人民政府授予"江苏省乡镇企业家"和"劳动模范"称号,是"镇江市人民奖章"获得者,2006年被选为江苏省党代表,现为镇江市和丹阳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。持有公司13,219.2万股股票。钱云宝先生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张东阳先生:中国国籍,1966年9月出生。1989年毕业于北京大学,本科学历。2006-2009年在摩托罗拉股份有限公司GSM/UMTS事业部中国系统工程部担任高级经理;2010-2011年在摩托罗拉股份有限公司GSM/UMTS事业部全球系统工程部担任总监;2011-2012年担任诺基亚西门子网络公司中国LTE系统研发中心主任。现任公司副总裁,未持有公司股票,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。未受



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

高强先生:中国国籍,1970年1月出生,大专学历,曾任江苏赛博电子有限公司营销公司副经理、销售经理;2003年进入恒宝股份,先后担任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、通信事业部总经理、销售总监。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裁。未持有公司股票,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赵长健先生:中国国籍,1961年5月出生,大专学历,经济师。曾任江苏省丹阳酒厂企管办主任;丹阳市富丹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;丹阳市轻工塑料工业总公司审计负责人,曾获镇江市"企业管理先进工作者"称号。2000年进入本公司,任公司副经理,2005年8月起兼任董事会秘书,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裁、财务总监,未持有公司股票,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曹志新先生:中国国籍,1970年5月出生,大学学历,系统分析员。曾任北京有线电厂华东联合公司技术部经理;江苏省常州市大洋计算机公司软件部经理;1998年进入本公司,任生产中心副总经理。2004年3月任公司副经理、总工程师,现任董事、公司副总裁、总工程师,持有公司156.716万股股票,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

高山先生:中国国籍,1973年10月出生,本科学历。曾任北京机电研究所、北京万利达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,金普斯北京公司工程师、项目经理。2005年进入本公司,任研发中心项目总监、副总经理,现任公司董事、公司通信产品事业部总经理、公司金融支付事业部总经理。未持有公司股票,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二、独立董事简历

尹书明先生:中国国籍,1945年2月出生,本科学历。曾任贵州省玉屏县酒厂工人、技术员、副厂长、厂长;贵州省玉屏县分管经济副县长;贵州省玉屏侗族自治县县委书记;贵州省铜仁地区行署常务副专员;镇江市体改委主任、调研员;镇江市发改委调研员;2005年6月起任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;2006年1月起兼任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;2009年8月兼任江苏东方制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未持有公司股票,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岳修峰先生:中国国籍,1968年11月出生,江苏财经高等专科学校毕业。先后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授予的会计师资格、注册会计师资格、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;获得国家税务总局授予的注册税务师资格;获得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



组办公室授予的高级审计师资格、高级会计师资格;获得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授予的高级会计师职称。历任镇江大东造纸厂财务科员、镇江大东纸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、镇江市审计事务所审计部主任、江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评估部主任和审计部主任。未持有公司股票,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王晓瑞女士:中国国籍,1965年11月出生,本科学历,律师。 历任镇江市法律顾问处律师、镇江市第一律师事务所律师、江苏 王江南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律师。2012年6月28日起担任江苏大港 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未持有公司股票,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 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。未受过中国 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附件二: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修改<公司章程>的具体内容

原章程: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,其中独立 董事3人。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。

修订为: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, 其中独立 董事3人。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。

